

中国科协部门发文

科协组函人字〔2019〕243号

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关于开展2019年 中国科协优秀中外青年交流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全国学会秘书处（办公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办公室，新疆建设兵团科协办公室，各有关高校科协秘书处（办公室）：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人才工作、青年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支持青年科技人才赴国外大学、研究机构、实验室开展短期访问、交流，与国际同行共同开展学术研究，促进青年科技人才走近国际科技前沿，拓宽国际科技视野，把握世界科技大势，打造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后备队伍，中国科协决定，在2017年、2018年工作基础上，开展2019年“中国科协优秀中外青年交流计划”。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名额、范围和条件

资助名额不超过200名，其中中国优秀青年科技人才赴外国交流访问计划和外国优秀青年科技人才来中国交流访问计划资助名额各约100名。本通知相关事宜为中国优秀青年科技人才赴国外交流计划，外国优秀青年科技人才来中国交流访问另行发文

通知。资助对象为中国籍全日制在读博士生、在站博士后和青年科技人才（包括助理教授、助理研究员、副教授和副研究员），应满足以下条件：

（一）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作风廉洁，遵纪守法，具有良好学风，恪守科学道德。

（二）从事自然科学、工程技术领域研究工作，具有较好的科研能力和潜力。研究领域符合国家迫切战略发展需要的优先资助。

（三）在读博士生毕业时间不早于2021年6月30日（不含延期毕业情况），在站博士后出站时间不早于2021年6月30日，青年科技人才年龄应不超过35周岁（年龄计算截至2019年7月1日）。

（四）原则上应达到国家公派留学访问学者类别的外语合格条件。

（五）访问交流时间原则上在3个月（含）以上。

（六）导师、研究团队与国外大学、研究机构、实验室具有良好的合作关系。

（七）研究领域及研究工作不涉及国家秘密。

二、推荐单位及名额

各有关全国学会、各省级科协和有关高校科协分别组织开展推荐工作。其中，每个全国学会可推荐本学科领域内候选人2名；每个省级科协可推荐本地区候选人5名，应兼顾自然科学领域和工程技术领域；每家高校科协可推荐本校候选人2名。

三、实施原则

(一) 充分发挥科协系统组织力。中国科协优秀中外青年交流计划在中国科协第九届常务委员会青年科技工作者专门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工作，中国科协和各省级科协要充分调动科协基层组织作用，发挥高校、科研院所专家荟萃、学科覆盖广泛、视野宽阔、国际交流密切的特点，为国内外青年科技人才互访交流提供理论指导、经验支持并努力牵线搭桥。

(二) 充分发挥科协基层组织作用。青年科技人才根据自身特点，在导师、专家指导下，与在研课题和团队需求有效衔接，选择具有良好合作关系的国外大学、研究机构、实验室，量身定制交流方案，保障质量和效果。

(三) 充分做好经费保障工作。中国科协对入选者予以5万元人民币经费资助，保证入选者潜心钻研、开展交流。鼓励推荐单位或候选人所在单位予以配套经费补贴或支持，延长入选者访问、交流时间。

四、工作程序

(一) 提名申报。

中国科协面向推荐单位发布通知，启动申报工作。推荐单位应制定推荐工作方案并提交推荐工作报告。高校科协在开展工作前应征求本学校人才办或人才工作管理部门意见。

推荐提名过程中，由候选人导师或所在团队负责人填写推荐意见，候选人导师或所在团队负责人应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

称。推荐单位综合考虑申报对象个人发展潜力、访问交流的意义和必要性和科研团队现实需求、拟访问交流机构的科研和工作条件等因素，兼顾学科领域发展趋势，依据分配名额组织专家评选产生候选人。

（二）组织评审。中国科协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评审，综合考察申报对象的科研能力和发展潜力、访问交流方案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考虑国家紧迫战略需求，兼顾学科领域分布，评审产生入选者。

（三）立项实施。中国科协与推荐单位签订项目合同，并将资助资金拨付至推荐单位账户，作为入选者出国访问交流的专项经费。推荐单位指导入选者选择国外大学、研究机构、实验室，制定访问、交流计划，并组织有关专家做好推荐、沟通联络、协调保障工作，开展交流。入选者应于2020年底前完成出国交流工作。

（四）检查验收。出国交流结束后一个月内，推荐单位向中国科协提交工作总结和入选者研究工作阶段性总结，其中，入选者工作总结包括交流访问情况、学习情况、科学研究情况和交友交流情况，由中国科协进行验收。

五、报送材料要求

（一）推荐工作材料

推荐情况报告1份，内容包括工作方案，推荐评审情况以及候选人名单，推荐单位账户（开户名、开户支行或分理处、账号）

等，加盖推荐单位公章（若高校科协如无公章，可由高校有关部门代章）。

（二）候选人材料

1. 《2019年中国科协优秀中外青年交流计划推荐表》原件一式两份，请勿另附封面。

2. 候选人所在单位保密部门出具的候选人研究领域及研究工作不涉及国家秘密的证明。

3. 推荐情况报告和计划推荐表以电子邮件形式报送电子版。

请于2019年10月31日前，通过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邮寄（截止日期以邮戳为准）将以上书面材料报送至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通过其他快递方式报送不予接收。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文斌

联系电话：（010）685780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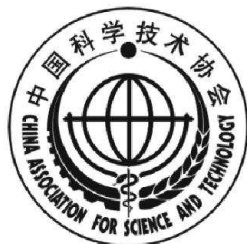
电子邮箱：rencaigongzuo@cast.org.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3号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
（100863）

附件：2019年中国科协优秀中外青年交流计划推荐表



附件



2019年中国科协优秀中外青年 交流计划推荐表

姓 名 _____
身份类别 博士生 博士后 青年科技人才 _____
一级学科 _____
研究方向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中 国 科 学 技 术 协 会 制

2019年7月

一、个人信息

姓 名		性别		照片
出生年月		民族		
籍 贯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研究方向			外语水平	
入学/入站/ 入职时间			拟毕业/出站 时间	(博士生、博士 后填写)
手 机			电子邮箱	
高校科协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二、主要学历（从大专或大学填起）

起止年月	校（院）及系名称	专业	学位

三、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四、主要获奖情况（不超过6项）

序号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排名）
1			
2			
3			
4			
5			
6			

五、代表性论文、专著情况

请列出有代表性的，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公开发表、出版的论文、专著信息。论文须注明论文名称、发表刊物名称、发表日期、刊物影响因子等信息；专著须注明专著名称、出版单位、出版年份等信息。总数不超过8篇（本）。

六、从事科研情况

重点填写在研科研项目情况。不超过1000字。

七、前期准备情况

候选人拟通过访问交流关注哪方面科技前沿进展、提升哪方面的科研能力等；拟交流访问的国外大学、研究机构、实验室基本情况和优势所在；通过访问交流拟重点解决在研课题的哪些问题等。不超过1000字。

声 明	<p>本人对以上全部内容进行了审查，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p> <p>候选人签名： 年 月 日</p>
--------	---

八、推荐意见

就候选人的个人品德、科研能力、潜力和外语水平进行简要评价，简述科研团队现实需求和候选人在研究课题中发挥的作用，与拟交流访问的国外大学、研究机构、实验室的合作关系，访问交流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并就候选人学术交流提出战略性、方向性以及其他重要意见建议。不超过500字。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签名或签章	日期

九、推荐、评审、审批意见

专家 评审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审专家组组长签字（章）： 年 月 日</p>
所在 单位 主管 部门 意见	<p>（博士生由研究生主管部门，博士后，青年科技人才由所在单位组织人事部门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管部门盖章（章）： 年 月 日</p>
科协 基层 组织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字（章）： 年 月 日</p>

<p>推荐 单位 意见</p>	<p>(直接向中国科协推荐的高校科协不予填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章): 年 月 日</p>
<p>中国 科协 评审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章): 年 月 日</p>
<p>审 批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 年 月 日</p>